

证券代码: 300682

证券简称: 朗新集团

公告编号: 2025-078

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已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在无锡市新吴区净慧东道 118 号朗新科技产业园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2 月 2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 8 名，实际出席董事 8 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董事会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根据《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规定，全体董事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选举徐长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细内容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选举彭知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细内容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按照相关法规规定及公司治理的实际需要，董事会同意选举以下成员为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战略委员会：徐长军（主任委员）、彭知平、翁朝伟、朱超、姚立杰

审计委员会：李晓（主任委员）、姚立杰、朱超

提名委员会：姚立杰（主任委员）、邓袆璐、彭知平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邓袆璐（主任委员）、李晓、彭知平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徐长军（主任委员）、彭知平、翁朝伟、朱超、李晓

上述委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细内容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聘任彭知平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请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拟聘任翁朝伟先生、侯立民先生、王慎勇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请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聘任鲁清芳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

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聘任王慎勇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请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聘任王舒阳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细内容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9 日